

证券代码：000636

证券简称：风华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0-74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12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8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。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，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受让广东广晟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，为充分利用广东广晟研究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晟研究院”）的资源和平台优势，加快推进公司孵化项目的产业化，公司将投资 9,779.13 万元受让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广晟研究院的 10%股权。其中：广晟研究院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 10%对应的金额为 329.13 万元，将于协议生效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；未认缴注册资本对应 10%的金额 9450 万元将按照其章程约定期限（10 年），用货币或实物、知识产权、土地使用权、股权等资产在章程约定出资期限内出资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关联董事刘伟、黎锦坤、程科、唐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受让广东广晟研究开发院有限公司 1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的公告》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29日